

### 作者：邵江天



邵江天，江蘇漣水人。1967年畢業於南京大學外文系。歷任中學教師，《安徽文學》雜誌編輯，《安徽企業管理》雜誌主編，《安徽外貿志》副主編，《對外經貿時報》副總編。1980年開始發表作品。1993年加入中國作家協會。著有雜文集《雨後花》、《無花果》，報告文學集《俊彩星馳》、《安徽外貿走向世界》，散文集《邵江天散文選》、《十風五雨》、《戰勝自我》等，小說集《那邊是空白》，長篇傳記文學《馮紀新傳》等。

### 目錄

摘要.....	3
第一章：包拯的成長與入仕.....	4
魏徵為師.....	7
執法如山.....	10
《包拯集》.....	11
第二章：包公之死.....	12
包公的印記.....	14
第三章：包公的傳說.....	22
第三章：文學及戲曲中的包公.....	25
話本和小說中的包公.....	26
包公戲.....	30
詩詞中的包公.....	37
參考資料.....	38
鳴謝.....	39

## 包公

## 摘要

包公是中國歷史上著名的清官，他為官廉潔，言行一致，不畏權貴，剛正不阿，千百年來深受百姓崇拜和愛戴。包公名包拯（公元 999-1062 年），出生在今安徽肥東縣一個鄉村的農家。父親是農民，對他要求嚴格，寄予厚望。包拯 5 歲開始識字，13 歲讀完四書五經。他對儒家治國的理想和歷代清官賢臣的事跡十分感興趣，立志長大後成為一名清官。包拯 28 歲考中進士，按當時制度可以出來做官，但他是個孝子，一直生活在父母身邊，直到 36 歲才出來做官。

包拯先當知縣，上任即斷了一個奇案，聲名遠播，兩年後升任知州，因清明廉潔，很快被調入朝廷任朝官。包拯在朝廷任諫官。他一上任，即精心選定唐代著名諫官魏徵的三篇奏議，用蠅頭小楷抄寫一遍，呈給宋仁宗，希望皇帝能夠從中吸取經驗教訓。他還對許多朝政發表意見，使皇帝在做出重大決策時避免失誤。包拯對自己立下的十二字座右銘是：「披肝瀝膽，冒犯威嚴，不知忌諱，不避怨仇。」在諫官任上，包拯直言敢諫。對皇帝做出的決定，他認為不妥的便大膽諍諫。如皇祐二年，大澇之後天放晴，宋仁宗認為是吉兆，除了舉行盛大的祭祀天地活動外，還下詔大赦天下罪犯，並給所有文武官員晉升一級。包拯對此提出異議：罪犯服刑是因為他們有罪，不可因洪水退去而減輕；官員升遷應根據他們的政績決定，否則以後誰會勤勉為朝廷出力！

在朝為官，包拯對多位朝廷命官諫議，直至皇帝罷除他們的職務。包拯當時在民間已有很大聲譽，皇帝也認為他是忠於自己的官員，所以儘管一再被冒犯，仍重用他。1057 年，包拯被派任北宋都城開封府任知府。開封府知府是一個很重要的職位，但京官難當。北宋政權存在一百多年，出任開封府知府的竟達一百八十多人，平均每任在位的時間只有半年多。包拯在任期間秉公理政、鐵面無私，得罪了不少皇親國戚。但他行得正、做得正，誰拿他也沒有辦法。他在開封府判定的許多案子後來都被編成戲劇流傳。在中國戲劇史上，沒有一個官吏能夠像他那樣，可以頻繁地出現在歷代戲劇舞台上，並且成為一類獨特的戲劇——包公戲。

中國的封建時代是人治社會，百姓只能寄託於清官主持公道，為民辦事。清官戲滿足了人們的這種心理需求。在戲劇舞台上，包拯被神化了，他不僅鐵面無私、心智過人，而且上通天神、下通鬼魂，是具有靈異功能、半神半凡的人。

## 包公

### 第一章：包拯的成長與入仕

史書記載，包拯「生於草茅，早從宦學」，意思是說他生於鄉村農家，但很早就開始研讀如何做官的經書。包拯出身寒微，28歲考上進士。按照宋朝的制度，考中進士就可以當官，但包拯是個孝子，他信守聖人所謂「父母在，不遠遊」的教誨，直到36歲才正式出山，當了知縣這樣的小官。在知縣任上，他斷了一宗奇案，聲名遠播。38歲升任知州，清明廉潔，受到上司重視和世人稱讚，之後，便開始朝廷重臣的政治生涯。



居鄭美漁敬繪

包拯像

## 包公

在農村時，包拯以聰明、智慧聞名鄉里。四鄉的農人一遇到為難的事情，都會來向包拯請教。有時發生爭執，也會請包拯來判斷是非曲直。有一次，兩個親兄弟為爭奪祖上留下的一棵柳樹僵持不下，他們一路撕扯着來到包拯家。包拯問明來龍去脈後，笑着說，這事很好解決，你們回去把樹砍了，為去世的父母製作一張專供祭祀用的香案，這樣，既盡了孝，又不用再為一棵樹到底歸誰而爭吵不休，豈不是一件兩全其美的事情？兄弟倆一聽，明白了包拯批評他們的言外之意，不好意思再爭吵了，從此和好如初。

包拯的父母是農民，以耕作為生，對子女有很高的期望，希望他們能夠出人頭地。包拯 5 歲開始識字，13 歲讀完四書五經。農忙時，他幫助父母下田做農活，農閒時，就寄居在城南的一座古廟，埋頭鑽研學問。他對儒家治國安邦的思想和歷代清官賢臣的事跡最有興趣，常常一卷在手，廢寢忘食，三更燈火五更雞，從來不知疲倦。十年寒窗苦讀，到 28 歲去考進士時，他已經是一個滿腹經綸、飽讀詩書的學者。

宋仁宗天聖五年（1027 年），包拯 28 歲考中進士。朝廷任命他為「大理評事」，大致相當於現在的法院陪審員，級別很低。接着，又任命他為建昌（今江西永修）知縣。由於父母年事已高，不願意隨他一起到江西赴任，包拯只好放棄官職，留在家裏，侍候父母。後來，朝廷又委派他到家鄉附近的和州（今安徽和縣）做官，負責管理稅收錢糧，這一回，包拯去赴任了，但是因為實在放心不下留在家中的父母，只堅持了幾個月就打道回府了。

父母相繼去世之後，包拯才離開鄉村，前往京城等候授予新的官職。他住在小客棧裏，夜晚守燈苦讀，寫下了他平生唯一的一首五律：「清心為治本，直道是身謀。秀幹終成棟，精鋼不作鉤。倉充鼠雀喜，草盡狐兔愁。史冊有遺訓，無貽來者羞。」大意是說，做人要光明正大，就像秀挺的木材應該做房屋的棟樑，精煉的鋼料決不應去做鐵，我應該做一個無愧史書教誨的清官。景祐三年（1036 年），包拯被任命為天長（今安徽天長）知縣。在那裏，他公正地斷了好多積案，博得了清官的好名聲。

巧判牛舌案是包拯任天長知縣時的一例判案：一天，一個農民忽然發現他家養的一條牛嘴裏流血，掰開牛嘴一看，嚇了一跳：原來是牛舌頭被割了。他又氣又恨，一路罵罵咧咧地告到縣衙來。包拯看了農民的狀詞，立即斷定此事必是仇人幹的。他對告狀的農民說，你回家後，把牛宰了，拿到集上去賣肉。農民說，私宰耕牛犯法，小人不敢。包拯說，你別怕，儘管大膽地去賣。第二日天剛亮，就有人闖到縣衙公堂上告狀，說是有人私宰了耕牛。包拯一聽，怒喝道：「你偷割了人家的牛舌頭，還來惡人先告狀！拿下！」一審，此人果然是那農民的仇人，嚇得要命，一五一十地交待了作案的經過。

不久，包拯升任端州（今廣東高要）知州。端州出產一種名硯，是朝廷欽定的貢品，和湖筆、徽墨、宣紙一道，並稱「文房四寶」中的絕品。以往在端州任職的知州，總要在上貢朝廷的端硯數目之外，再多加幾倍，作為賄賂京官的本錢。包拯上任之後，一改陋習，決不多收一塊。離任時，就連他平時在公堂上用過的端硯，也造冊上交了。後來，包拯升任，離開端州，他的船在羚羊峽口遇到一陣奇怪的大風雨，他親自下艙檢查，發現船艙裏私藏了一塊端硯，這是當地百姓悄悄送給他的。包拯一言不發，將那塊名貴的端硯丟入江心。民間傳說，那裏有一個名叫「墨硯沙」的沙洲，就是當年包公擲端硯的遺跡。



包拯知州端州遊七星巖題刻

### 魏徵為師

皇祐二年（1050年），包拯升任天章閣待制，擔任了諫官的職務。一上任，他就以唐代著名諫官魏徵為師，精心選定魏徵的三篇奏議，用蠅頭小楷抄寫了一遍，呈奏宋仁宗，希望皇帝能夠從中吸取經驗教訓。包拯在做諫官時，對朝政發表許多意見，讓皇帝在許多重大的決策中避免了嚴重的失誤。包拯對於自己的這一段經歷曾做過十六字的總結：「披肝瀝膽，冒犯威嚴，不知忌諱，不避怨仇。」



包公祠內的包公座像

#### 反對「覃恩」

皇祐二年九月，大澇之後天氣放晴，仁宗皇帝認定這是吉兆，除了在京城舉行祭祀天地的盛大慶祝外，還下詔大赦天下罪犯，給所有文武百官每人晉陞一級。這就是所謂「覃恩」。包拯對此提出異議，對仁宗說，罪犯服刑，那是對他們以往犯下的罪行所給予的懲罰，怎麼可以因為洪水退去而減輕對他們的懲罰呢？至於官員晉陞，更是要考核他們的政績。假如這樣馬馬虎虎地隨便陞遷，對那些確有政績的官員不是太不公平了嗎？這樣的話，以後誰還會勤勉地為朝廷出力呢？

#### 三彈張堯佐

張堯佐是宋仁宗寵妃張美人的伯父，沒有甚麼才幹，卻憑借張美人的關係，官運亨通。最初，張堯佐被委任為「三司使」。包拯極力反對，向皇帝諫議說，像張堯佐這樣的人，就連小官也沒有資格做，更不用說「三司使」這樣顯赫的大官了。

## 包公

但是，仁宗不但不理會他的諫議，反而又加封張堯佐為節度使。包拯非常痛心，繼續上諫，堅持怒責張堯佐，可是仁宗仍然置若罔聞，到了第二年，更加封張堯佐出任宣徽南院使。包拯第三次向皇帝進諫，痛加陳詞，甚至在朝廷上跟皇帝當面辯論起來，終於迫使皇帝罷了張堯佐的官。

### 參倒張方平

「三司使」張方平利用自己手中的權力，假公濟私。有一次，東京城一個名叫劉保衡的商人，開了一間酒坊，經營不善，欠下官府的小麥，折合現錢一百多萬貫，他一時拿不出，張方平下令劉保衡變賣家產抵償欠債，同時，又趁人之危，用極低的價格買下了劉保衡的家產。包拯獲悉之後，大為震怒，認為張方平作為朝廷命官，卻利用職權，巧取豪奪，罪不容恕，於是上書皇帝，參了張方平一本。張方平因此被罷了官。

### 抨擊宋祁

宋祁是名詩人，但是文人無行。他在四川當官時，生活奢靡。每頓飯，必須不少於三十六味菜，其中有十二味葷菜，十二味素菜和十二味半葷半素的菜。他還養着三十二名侍女，分別為他搖扇、捶背、敲腳。在他下榻的床邊，每夜都有一名丫環通宵守候，照顧他的隨時需要。宋祁又十分好色，稍有姿色的良家少女一旦被 he 看上，他必定千方百計地將她納為小妾。他道德敗壞，醜聞很多，卻屢屢受到朝廷重用。包拯對此非常不滿，多次向皇帝上書，對宋祁的醜行大加抨擊，終於罷了宋祁的官。

### 嚴懲張可久

淮南轉運使張可久，利用職權，販賣私鹽一萬多斤，在宋代是一項很嚴重的罪行。案情揭發後，張可久被送交大理寺審理。按法例，販賣私鹽的罪行輕重，是依照查獲私鹽的數量來定刑的。數量愈多定罪愈重。張可久非常狡猾，每次販賣私鹽，數量雖多，但是轉手迅速，從來不留倉儲，被查獲的數量並不多。大理寺在判刑時，也無計可施。包拯主張不能過分拘泥成法，要嚴判張可久。他說，張可久身為轉運使，竟然目無法紀，公然販賣私鹽，這種罪行不能等同於一般老百姓，必須重判。在他的建議下，張可久受到嚴厲懲罰，被流放到邊遠的荒蠻之地。

### 力參任弁

任弁在擔任汾州知州時，利用職權，公器私用，役使一百多名兵士為他做私家工作。有的為他織造駝毛緞匹；有的為他做各種私人雜務。他的罪行被揭發時，佔用的工役達二萬三千六百多個，折合細絹一千六百餘匹。根據宋朝的法律，這是一種非常嚴重的罪行，不僅要做出賠償，罰銅十斤，還要充軍到三千里外的邊疆去。宋仁宗體恤任弁對朝廷有功，御筆一揮，免去了他發配充軍三千里外的刑罰。



包拯上書據理力爭，他說，作為知州這樣的大官，知法犯法，不能隨便減輕對他的懲罰。皇帝不得不收回成命。

### 七斗王逵

王逵是出名的繪吏。他在出任地方官時，橫行不法，隨意增派各種名目的苛捐雜稅，僅其中一次就多收了三十萬貫。他把搜刮來的錢財，大量賄賂京官，謀取私利。他的吏治手段非常殘忍，並且隨意殺害百姓。在他任湖南路轉運使時，百姓聞風逃散，紛紛躲藏到深山密林的洞穴裡，逃避迫害。老百姓對他恨之入骨，可是他受到朝廷寵信，官運亨通，甚至升到淮南轉運使的高職。包拯為民請命，七次上書朝廷罷免王逵，有一次他在皇帝面前慷慨激昂，力陳利害，甚至無意之間把唾沫噴到了皇帝的臉上。在包拯的不斷彈劾下，王逵終於被罷免了。

## 執法如山

嘉祐二年（1057年），包拯被授以重任，出任北宋都城開封的知府。開封知府是一個極為重要的職務，以往一般都是由親王、大臣兼任。歷來京官難當，一是皇權可以隨便干預地方事務，二是皇親國戚都聚集在這裏，仗勢欺人，無理可講。

在北宋政權存在的一百多年間，出任開封知府的竟有一百八十多人，平均每個知府的任期只有半年多。包拯在開封知府的任期內，秉公理政，鐵面無私，雖然得罪了不少皇親國戚，但是因為他行得正、做得直，誰也拿他沒有辦法。

### 重懲賄賂

沈括的《夢溪筆談》記載了一個包公任開封知府時的判案故事：有個犯人過堂時，應受杖脊（用木棍打屁股）。他想逃避皮肉之苦，花錢買通了一個府吏。那個府吏說：「我是在知府面前記錄供詞的。你見到知府時，只管大聲喊叫。」到了那天，犯人被帶到包拯面前，果然大聲喊冤起來。那個受了賄賂的府吏說：「這個犯人不知好歹，受過杖脊就可以出去了，還大叫大喊甚麼？」包拯看了一眼，立刻看出了破綻。他把那犯人放走，叫手下把府吏拿住，一審之下，府吏供出真相。包公判他代替那個犯人承受杖脊的刑罰。



包拯畫像

### 《包拯集》

《包拯集》又名《包孝肅公奏議》，收入《四庫全書》「史部詔令奏議類」第 427 冊，是研究包公和宋代歷史的重要文獻，九百多年來，歷朝都有翻刻本出版行世，深受後世研究者重視。不過，《包拯集》並不是包公生前親自編撰，而是在包拯死後，後人為紀念他，搜集整理加以印行。這本論文集幾乎囊括包拯一生中所有的奏摺、陳表和各種各樣的建議、意見，全面系統地呈現了包拯的政治主張和他的閱世態度，尤其他關於反對增加農民負擔和精兵簡政的建議，即使在今天看來仍然具有極高的史料價值及現實意義。



《包拯集》現代版，安徽古籍叢書

## 第二章：包公之死

一九八零年代，合肥政府決定在包河的南岸修建包拯墓園。包拯的遺骨是與家族中很多人一起合葬，因此在遷葬時必須先做鑒定。在鑒定過程中，無意中發現包拯的遺骨中的砷元素含量特別高，在當地引起了一場關於包拯死因的爭論。

包拯在 63 歲去世，死前身體健康。史料上說，他是突然死於一場暴病。如果包拯遺骨中含有過量的砷元素，那麼，很可能是被仇敵所毒殺。包公是不是被毒死？是誰下毒？為甚麼要毒死他？包公之死，成為一個千古之謎。



合肥包公園墓室

包拯是中國老百姓心中的神。從南到北，在全國許多地方都設有紀念包公的祠廟，到處都有人跪拜他。歷代文人還寫了不少頌揚包拯的詩詞，用詩歌來歌頌他的剛正不阿和清正廉明，表達對他的景仰之情。在一千多年來，包公在老百姓心目中都具有崇高的清官形象。政治清明時，人們固然懷念他；世道衰敗時，老百姓更加懷念他。自宋朝到今天，雖然世事變幻不定，然而，人們對於包公的懷念卻是永遠的。



安徽肥東縣包公塑像

## 包公的印記

### 合肥包河

傳說包拯為宋仁宗找到親生母李太后後，仁宗執意要把半個廬州賜給包拯，以示答謝，包拯始終不接受，可是皇命難違，包拯最後只好答應接受廬州城南的一段護城河，這便是「包河」的來歷。包拯當時對子孫說：「河，不好分，不好賣，只准種藕養魚，絕不允許派別的用處。」包公的後人遵守他的遺訓，只在包河裏種藕養魚，年復一年，包河內終年魚藕滿塘。包河裏的藕，脆嫩無絲（私）；包河裏的鯽魚，背呈黑色（鐵），象徵包拯一生的「鐵面無私」。



安徽合肥包河

### 合肥包公祠

包河有一個沙洲，名「香花墩」，傳說是包拯少年時讀書的地方。墩上的建築群即是「包公祠」。明弘治年間，知府宋鑒在墩上建包公書院，讓包公後裔在此處讀書。到嘉靖時，書院得以重修，改名「包孝肅公祠」。包公祠的迎面正廳是包公享堂，堂中的包拯端坐塑像，造型生動逼真，雙目炯炯，懾人魂魄。塑像旁是一副對聯：「一水繞荒祠，此地真無關節到；停車肅遺像，幾人得並姓名尊。」在包公像前，陳列着包公生前處決犯人的三具鋤刀的複製品。



包公像前的三具劍刀複製品



安徽合肥包公祠包公座像



合肥包公祠內的「包氏支譜」



安徽合肥包公祠





包孝肅公祠

### 廉泉

廉泉位於包公祠東，是花亭裏的一口水井。井沿是黑褐色的青石，石壁內側，是一道道被井繩勒得極深的紋道。傳說廉泉有一種特別神奇的地方，就是會因不同的人產生不同的味道。普通老百姓喝了會解渴；清官喝下去，清冽可口，甘醇香甜；但是如果貪官喝下去，必定苦濕難嚥，像有芒刺封喉，而且當場頭痛欲裂，無藥可醫。唯一能夠減緩病痛的偏方是喝一碗狗尿。



安徽合肥包公祠內的「廉泉」，相傳奸臣喝此井水必定頭痛

### 合肥包公墓

包拯去世後，靈柩由他的女婿護送老家合肥，墓地在公城鄉。後來，金兵入侵，攻陷合肥，包公墓被破壞，當時的隨葬器物也大多被盜。包公後裔將原棺和墓誌遷葬於墓西三十多米處，原墓地被廢為耕地。後來，當地官員誤將包夫人墓當作包公墓，修葺一新，並蓋有享堂。

1973年，合肥文物部門清理包公及其家族墓地，從包公墓葬中出土了包公遺骨及其墓誌，同時還出土了包夫人董氏及他們兩個兒子、兒媳及長孫的遺骨。1985年，開始動工修建包公墓園，歷時三年竣工。墓園共有包氏家族的六個墓塚，按宋制修建。



包公墓

### 開封包府坑

包拯出任開封知府只有一年多，但是包拯死後，開封的老百姓一直非常懷念他，在開封府旁修建一座包公祠。當時，開封府署內有一塊題名碑，凡是在開封府任過府尹的，姓名都刻在碑上，只有「包拯」兩個字被後人撫摸最多，以致留下了一道道深深的指痕。現在，這塊石碑仍然保存在開封歷史博物館裏，「包拯」兩字已模糊難辨。開封包公祠毀於明代末年，當時明軍為阻擋李自成進攻，扒開了黃河大堤，大水把開封府署和包公祠都沖毀了。大水過後，只在包公祠遺址上留下一個小水潭，被稱為「包府坑」。



河南開封府包公審案「劊陳世美」



河南開封府包公座像

### 台灣海清宮森羅殿

海清宮位於台灣雲林縣四湖鄉三條侖，遠近聞名。傳說在清高宗年間，有個村民夢見一位黑鬍子老頭預示將有一位天神下凡，要村民某日集合迎接。村民將信將疑，到了那天，海面飄來一條小船，上立木牌，大書「森羅殿」三字，中書「閻羅天子」。木牌前的神像，披着紅布，紅布上寫着九個大字：「安徽省包家莊包家祠」，原來迎來的天神，是包公包青天。村民一見，齊齊跪下，並立即着手建祠，建成後命名為海清宮森羅殿，供奉包公神像。

### 澳門包公廟

澳門包公廟修建於 1889 年夏天，至今已有一百多年的歷史。傳說澳門三巴有一位老太太，一向崇拜包公，特從佛山迎來一尊包公像回家供奉，凡遇疑難之事，無不卜問包公，竟然每求必應，每應必靈。此事漸漸傳開，到老太太家求包公的街坊也愈來愈多。1889 年春天，澳門流行疫病，死亡人數很多。百姓想起包公是個無所不能的神仙，於是修建包公廟，祈拜包公，為百姓驅除瘟疫。包公廟裏有一副對聯：「政治洞陰陽，識標青史；端嚴垂神笏，笑比河清。」

### 河南鞏縣包公墓園

河南鞏縣西村一帶，是北宋皇陵所在地。北宋的九個皇帝，有七個葬在這裏。帝陵區共有陪葬陵二十一座，親王墓十五座，大臣墓七座，包公墓園就在蔡莊陵區永定陵的對面。永定陵是宋真宗的墳墓，在永定陵的正北面，有兩座墓園最為顯眼，一座是寇準的陵寢，另一座是包拯的衣冠塚。包拯的墓前立着一塊石碑，碑上鐫刻着七個大字：「宋丞相包孝肅墓」。墓碑前有石獅一對，沒有石人石馬石翁仲，雖然顯得簡陋，但位於皇家陵園，別有一番氣象。



鞏義市包拯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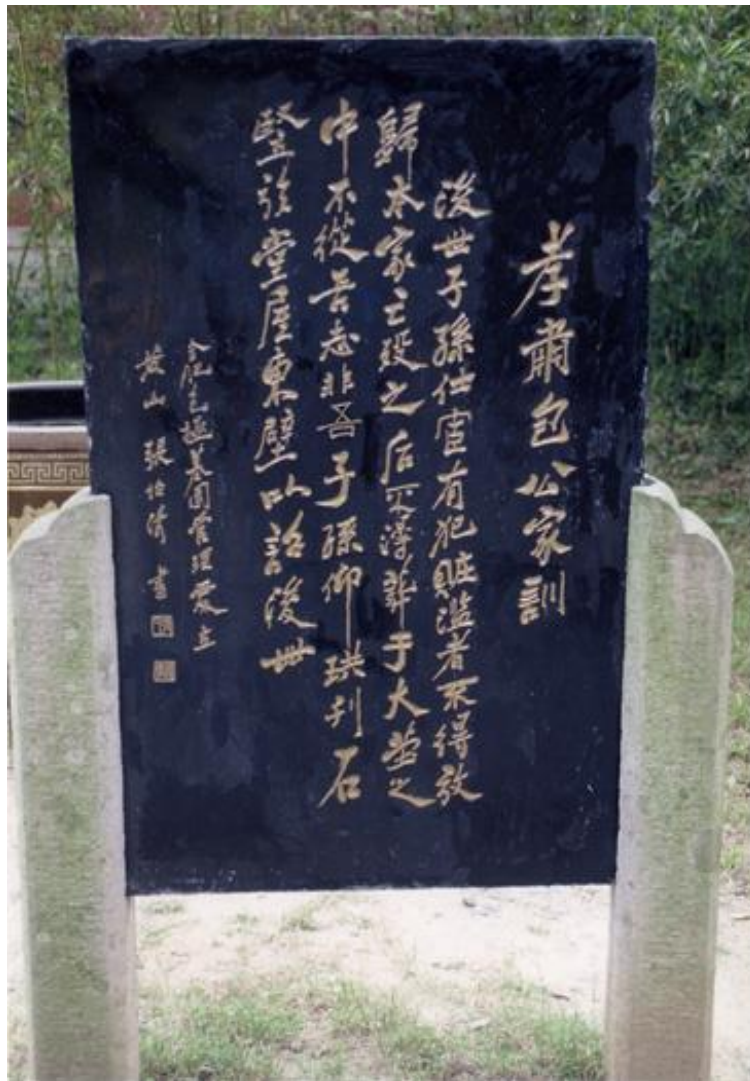
### 廣東肇慶包公祠

肇慶古稱端州，包拯曾任知州。由於他為官清廉，人品端正，離開任所時兩袖清風，當地的老百姓十分懷念他。北宋熙寧年間，即包拯去世後的第六年，肇慶修建包公祠，引來成千上萬人朝拜。四百多年後，由於祠堂年久失修，當地人又集資在城西重建一座包公祠，該祠歷代都有維修，故一直保存完好，後毀於「文化大革命」。2000年3月重建，巍峨壯觀，是肇慶的旅遊熱點之一。

## 包公

### 第三章：包公的傳說

包公的傳說，大約可以分為三類：一是對他清明廉潔、高尚品德的讚揚，二是對他執法公正、大義滅親的歌頌，三是對他家教甚嚴、不容逆子的稱許。包拯在朝為官整整二十五年，無論是當諫官時的冒死直言，還是當開封知府時的先斬後奏，都表現了包拯將個人安危置之度外，心中只有社稷國家和公平正義。包拯晚年曾立一家訓：我的後代子孫，凡是出來當官的，如果貪贓枉法，老了不准回我的老家；死後，不允許葬在家族的墓地。不聽我的教導，就不是我的兒孫！包拯讓石匠把他擬定的這份家訓刻在石碑上，永誌不忘。



包公祠「包公家訓」

### 十殿閻王

「閻王」是古印度神話中陰曹地府的主宰，掌管地獄輪迴。神話傳入中國後，在唐代被改制，陰間分成十個大殿，每個大殿都由一位剛正廉明、智力過人的閻王掌管。中國傳說中的閻王，都是歷代政聲卓著的清官，包拯也是其中之一。除了包拯，范仲淹、寇准、歐陽修等也被列為閻王。不過，在十殿閻王中，包拯的級別是最高的，凡是別的閻王斷不了的案子，都會最終轉到包拯這裏來。包拯一旦斷案，這樁案子就成為鐵案，任何別的閻王都無權推翻。



十殿閻王：十殿轉輪王



十殿閻王：第拾殿轉輪王

### 長嫂如母

「長嫂如母」是一句成語，又說「老嫂輩母」。這一成語，與包拯的傳說有關。據說，包拯年幼喪母，全靠年長的嫂子一手撫養成人，包拯對長嫂非常敬重，如同對待自己親娘一樣，尊稱她為「嫂娘」。包拯任開封府知府時，曾經判過一個案例，嫂娘的獨子包勉貪贓枉法，被他判死刑。事後，他專程趕回去向嫂娘賠情，低聲下氣地承受嫂娘的責罵，一句也不反駁，直到嫂娘自己明白真相。

### 外甥有理打得舅

傳說包拯任廬州知府時，那裏有很多親友。有一位叔伯舅舅周六子，平時游手好閒，經常對鄰居動粗。一次，周六子踩壞別人的莊稼，人家讓他賠償，他不僅不賠，還動手打人。被打的人將他告到知府包拯那裏，周六子以為知府包拯是自己的外甥，一定會偏幫自己。可是，包拯問清案情後，一點情面也不講，喝令衙役當堂打了這個不爭氣的舅舅二十大板，讓他當眾出醜。這個故事，後來就成為當地的一句俗語，意思是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。



### 第三章：文學及戲曲中的包公

早在北宋時期，包拯已是一個家喻戶曉的名臣，包公的故事開始在民間流傳。包公為官清廉、言行一致、不畏權貴、剛正不阿的形象深入人心，特別是他嫉惡如仇、執法無私、為民請命的精神，千百年來更獲得無數民眾的好感和欽佩，成為專制社會中受到老百姓敬仰、崇拜的少數大清官之一。

包公的故事，通過各種文學形式，如話本、小說、戲曲等，加上各種神怪和奇案的元素，在民間流傳愈來愈廣，歷上千年而不衰，包公也因此成為一個無所不能的神奇人物，直到今天仍然深受人民喜愛。包公，永遠活在老百姓的心中。



故宮南薰殿藏包公畫像

### 話本和小說中的包公

民間傳說中的包公，經說書人較為系統地講述、說唱，逐漸形成許多有頭有尾的故事，這些故事再經民間藝人整理加工，形成文字，就成為後來傳之久遠的話本。現存的《合同文字記》和《三現身包龍圖斷案》兩種宋人話本，人物塑造比較粗糙，藝術感染力也略嫌不足。後來，由這些話本發展出來的小說，在情節上有更曲折的鋪陳，人物也更加豐滿，如《七俠五義》等俠義小說裏的包公故事，離奇神秘，富可讀性，包公的形象也顯得豐滿可信，是中國古典文學中塑造得較為成功的清官形象之一。



雙包案

#### 《合同文字記》

這是現存的宋人創作兩種包公斷案話本之一，收錄在《清平山堂平話》。話本講述的是宋朝慶曆年間的事：汴梁（即今之開封）農民劉添祥的妻子王氏，為了謀

佔家產，編造許多荒唐故事，千方百計阻撓侄兒劉世安認祖歸宗。包拯在審案時，破除種種虛假的證詞，查明此案的真相，終於使劉添祥的妻子王氏在證據確鑿的情況下理屈詞窮，最終，劉世安不僅得以和家人團聚，而且分得了屬於他的那份家產。

### 《三現身包龍圖斷冤》

這也是現存的宋人包公案話本之一。奉符縣押司孫文某日半夜突然狂奔入河，自盡而死，不久孫妻改嫁，嫁給丈夫同事小押司。之後，使女迎兒三次遇到孫文陰魂現身，囑告她為他申冤，並留下謎詩一首。包公出任知縣後，解開謎詩，審明冤情。原來是小押司先前十分落魄，凍昏在雪地裏，被孫文救活帶回家，並介紹他也做押司。不料他恩將仇報，與孫文老婆通姦，又設計將孫文害死。包爺初任，因斷了這件公事，名聞天下，至今人說包龍圖日間斷人，夜間斷鬼，後世很多包公故事都是據此而來。

### 《龍圖公案》

明代公案小說，十卷，作者不詳。這部短篇小說集，包括一百個包公斷案的故事，脫胎於明代萬曆年間另一部以包公為主角的小說集《百家公案》。小說巧借傳奇手法，將包公的歷次微服私訪、夢兆，乃至陰間地府的鬼故事融合一起，把不同時代、不同地點發生的種種公案都加到包拯身上，使他的斷案顯示出亦神亦仙的離奇效果。這些故事情節曲折，內容廣泛，對當時的社會生活作了生動而深刻的描繪。包公在斷案時表現出的超異智慧，甚至得到胡適的讚賞，胡適把他稱為「東方的福爾摩斯」。



明代小說《龍圖公案》中的包公審案插圖

包公



古本小說《龍圖公案》



《龍圖公案》插圖

包龍圖神斷公案序  
眼前香火怎如半夜焚香  
眼底臭銅畢竟萬年遺臭  
如此數語真進賢冠公案  
又何有于龍圖夫龍圖

《包龍圖神斷公案》序言

### 《七俠五義》

《七俠五義》原名《俠義忠烈傳》，是中國古典文學中最著名的以包公為主角的長篇公案和俠義小說，作者是清代說書藝人石玉琨。內容敘述包公和另一名清官顏查散在巡查辦案時，得到南俠展昭、北俠歐陽春等七名俠客和錦毛鼠白玉堂等五位義士的輔助，破解奇情冤案，剷除貪官惡霸。這部小說着力刻畫俠客和清官相輔相成的關係，將過往反抗法律的原始俠客改變為維護法律的衛士，塑造了俠客正面而崇高的形象，在武俠小說的歷史發展過程中具有關鍵地位。

## 包公戲

在中國戲曲史上，沒有一位官吏能夠像包拯那樣，可以如此頻繁地出現在歷代的戲劇舞台上，至今久演不衰，並且成為一類非常獨特的戲劇通稱——包公戲。包公戲的流行，從南到北，幾乎涉及到所有的戲曲種類。戲劇中的包公，並不同於歷史上的真實人物包拯，而是帶着某種理想化的色彩，集歷代廉吏形象之大成。

在包公戲裏，包公既是一位清正廉明、鐵面無私、心智過人、執法如山的清官，又是一個上通天神、下通鬼魂、具有靈異功能的半神半凡的人。在他身上，凝聚了專制社會下，老百姓對於清官的企盼和對社會公正的嚮往。包公戲情節曲折，是非分明，同樣贏得今天觀眾的喜愛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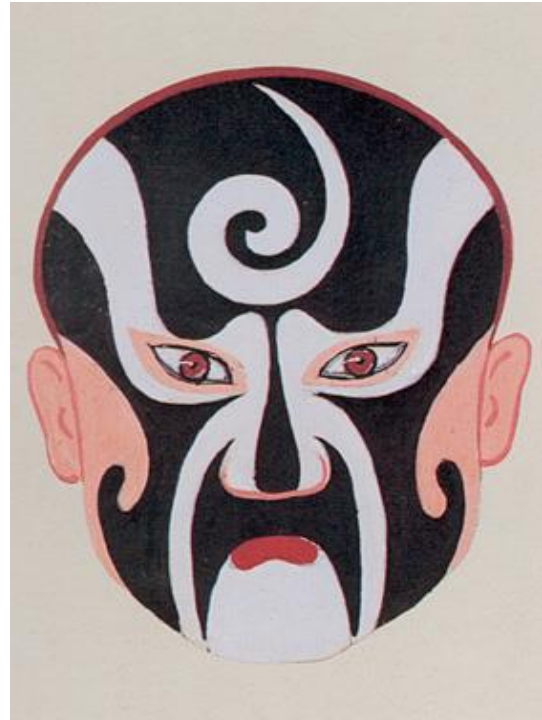
包公戲塑像

## 包公

包公的臉譜和傳統戲劇中的所有臉譜不同，它墨黑如漆，在腦門心的位置上用白色油彩勾畫出一彎新月。這一臉譜為戲劇中的包拯專用。包公的前額所畫，俗稱「月形腦門」，學名「太陰腦門」。包公剛正威嚴，「日斷陽間夜斷陰」，白天料理人間的案子，夜晚則主持陰間的訟事，需要陰陽兩界的「通行證」，而這「月形腦門」，就起到「通行證」的作用。他可以自由進出陰曹地府，擒妖捉怪，只需一聲斷喝即可。



黑臉包拯臉譜



包拯臉譜（上黨梆子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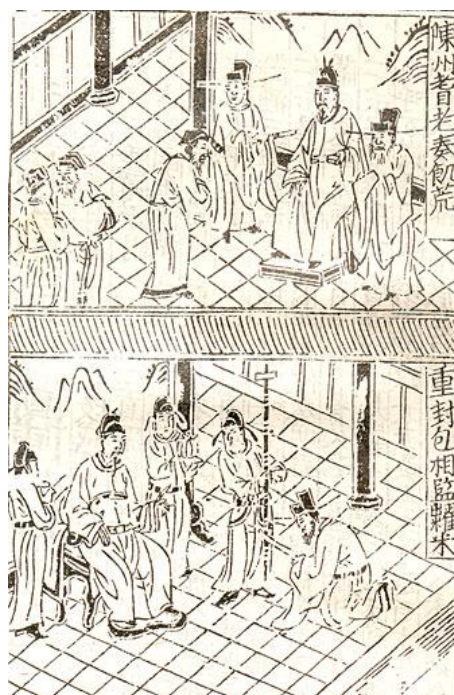
包公臉譜

### 《陳州糶米》

《陳州糶米》是元代雜劇，故事講述陳州連續乾旱三年，赤地千里，粒米無收。朝廷派劉衙內的兒子劉得中和女婿楊金吾，到陳州大開米倉，平價賣給災民。可是劉、楊二人把這次賑災善舉當作是發財良機，惡意抬高糧價，城裏平民張敞古為百姓出頭，與劉得中論理，竟被劉用紫金錘打死。張敞古的兒子進京向包拯告狀。包拯聞訊震怒，請求朝廷派他去陳州查明案情。在陳州路上，他化妝成農家老漢，沿途暗訪，終於查明了劉、楊二人的劣跡。後來，包拯設計巧妙潛入城中，抓獲了劉、楊二人，當堂開審，殺頭示眾。



《包龍圖公案詞話——陳州糶米傳》  
之一



《包龍圖公案詞話——陳州糶米傳》  
之二



《包龍圖公案詞話——陳州糶米傳》之三



### 《灰闌記》

元雜劇名作，作者李行道。張海棠是馬均卿小妾，有幼子壽郎。馬妻與趙令史通姦，謀殺親夫，又嫁禍張海棠，並強奪壽郎，聲稱壽郎是自己所生。張海棠告到官府，審案者正是姦夫趙令史，結果被判死刑。案件報到開封府，包拯經過審問，看出破綻，就巧設妙計，讓壽郎站在灰土畫的圓圈裏，要張海棠和馬妻從兩邊往外拉，誰把孩子拉出圈外，誰就是親娘。張海棠愛兒心切，不敢用力，壽郎被馬妻不顧一切拉出圈外。正當張海棠傷心之際，包公一拍驚堂木，說不是親娘才會如此狠心。張海棠冤情大白，姦夫淫婦受到嚴懲。

### 《包待制智斬魯齋郎》

這劇作者為關漢卿。權貴魯齋郎橫行不法，作惡多端，但是受到皇帝直接庇護，街坊對他恨之入骨，卻敢怒而不敢言。銀匠李四和孔目張圭有一個美滿家庭，可是魯齋郎貪涎他們妻子的美色，竟然強行霸佔，使李、張兩家妻離子散，苦不堪言。李四和張圭忍無可忍，告到開封包公府。包拯巧設計謀，讓魯齋郎自己鑽進圈套，對罪行供認不諱，包公判罪後在呈報文書上把魯名改為「魚齊即」，騙取了皇帝批准後再添筆加畫，終於斬首了結這個大惡霸。

### 小知識

#### 關漢卿

元代最著名的戲曲作家之一，大都（今北京）人。他生於金末，入元之後，拒絕做元朝的官，以戲劇創作為自己的事業。他一生創作了約六十種雜劇，現存比較完整的大約有十三種，其中以《竇娥冤》、《蝴蝶夢》、《望江亭》、《救風塵》等最為有名。《魯齋郎》一劇是否為關漢卿所作，在學術界一直有爭議，而王實甫所作的名劇《西廂記》，也有學者認為應該是關漢卿的作品。關漢卿對包公戲的形成有很大貢獻，他的作品使包公故事得到了更廣泛的流傳。

### 《包待制三勘蝴蝶夢》

這劇的作者是關漢卿。講述皇親葛彪橫行霸道。一天，他在街上無端撞死王老漢，竟揚長而去。王老漢三個兒子激怒之下，圍住葛彪痛毆，失手把他打死，被抓入官府，按律須償命。包拯在審問時，查明是葛彪行凶在前，王家三兄弟痛毆於後，又看到三兄弟爭相自認殺手，而王母更請求包公寬恕王老漢前妻兩個兒子，由她親生兒子抵罪。包公十分感動，想起他在夢境裏曾經救活了一隻落入蛛網的小蝴蝶，動了惻隱之心，於是殺了偷馬賊趙頑驢代王三兒償命，又嘉獎王母，令全家團圓。

### 《劍美案》

京戲裘盛戎（裘派）名劇。書生陳世美家境清苦，但勤勉好學，立志上進。他離家苦讀，又上京趕考，家裏老弱父母和一雙兒女，都由賢妻秦香蓮一手照料。他

## 包公

才華出眾，終於考上狀元。皇帝要將公主許配他，在權色利誘下，他隱瞞了家有妻室的實情，當上駙馬爺。在此期間，陳世美父母雙雙病故，秦香蓮帶着兩個孩子千里奔波，到京城來尋丈夫。陳世美不但不見，而且派人刺殺母子三人。秦香蓮的慘況，感動了殺手，因而保存性命。秦香蓮忍無可忍，告到開封府包公前，包拯不畏權貴，大義凜然，把忘恩負義的陳世美判刑斬首。

### 小知識

裘盛戎

裘盛戎（1915-1971年），京劇名淨裘桂仙之子。幼年在富連成科班學藝。他大膽吸收金少山、郝壽臣、侯喜瑞等京戲名家的各派之長，融匯貫通，將生角甚至旦角中的唱腔糅為一體，並結合個人特點，形成一種韻味醇厚、節奏鮮明、善於表達感情的唱腔，在京劇流派中獨創一家，被稱為「裘派」。裘盛戎飾演的包公，扮相端莊威嚴，唱腔渾厚明亮，一舉手一投足，無不流露包拯大義凜然、公正無私的浩然之氣，尤其是他那別具一格的波狀喉音，更有振聾發聵、搖山撼嶽的效果，被稱為京劇舞台上的「活包公」。



裘盛戎在铡美案中飾包拯劇照



鏗美案中裘盛戎飾包拯



裘盛戎劇照

### 《秦香蓮》和小白玉霜

評劇《秦香蓮》是膾炙人口的名劇，劇情和京劇《铡美案》大同小異，不過戲份重點放在女主角秦香蓮身上。劇中的秦香蓮，由評劇「白派」傳人小白玉霜扮演。小白玉霜（1922-1966年），原名李再霞，自小就研習評劇，深得「白派」創始人白玉霜的喜愛，把她收為義女。小白玉霜扮相俊俏，唱腔圓潤溫柔，最擅演繹悲情女子的坎坷人生。1966年，大陸爆發「文化大革命」，小白玉霜被誣為「反動學術權威」和「修正主義接班人」，受盡凌辱。她為了表明自己做人的清白而自殺身亡。那一年，僅45歲。

### 《铡包勉》

京劇著名劇目。包拯的親侄包勉，在擔任地方官以後，貪贓枉法，終於敗露。案卷幾經輾轉，到了開封府包拯手上。包拯閱卷後，怒不可遏，但是又十分為難。包拯自小喪父（此為劇本虛構），由包勉的母親（即包拯的嫂子）一手撫養成人，所以他向來不叫「嫂子」而尊呼「嫂娘」，嫂娘對他恩重如山，包勉是嫂娘唯一的兒子。在公私兩難之中，他終於選擇了大義滅親，決然下令斬了包勉，然後再回到赤桑鎮向嫂娘賠情。另一齣京劇《赤桑鎮》，也是講述這段故事。

### 影視中的包公

包公的形象歷千年而不衰，這是中國特有的文化現象，它從深層次上說明中國老百姓根深蒂固的「皇權」觀念與「清官」情意結。電影、電視等現代視覺媒體的出現，讓包公戲得到更廣泛的傳播。而影視包公戲的成功，又令市場化的電影電視更大量地生產有關包公故事的系列劇目，使包公戲一度充斥影視屏幕，多次形成社會上的「包公熱」。其中最著名的是台灣拍攝的四十集電視連續劇《包青天》。

## 詩詞中的包公

### 《題包公遺像》宋朝無名氏作

龍圖包公，生平若何？  
肺肝冰雪，胸次山河。  
報國盡忠，臨政無阿。  
杲杲清名，萬古不磨。

白話解說：龍圖包拯，他是怎麼樣的一生呢？他光明磊落，冰清玉潔，心裏只有國家和社稷。報效國家，盡了自己的忠心，做官時從來沒有向任何邪惡勢力屈服。光耀的清官名聲，與世共存，永遠也不會消失。

### 《讚頌題名碑》元朝王惲作

拂拭殘碑覽德輝，千年包范見留題。  
驚鳥繞匝中庭柏，猶畏霜威不敢棲。

白話解說：拂去殘缺題名碑上的灰塵，感受包拯的道德風範。千古不朽的包拯、范仲淹受到紀念，留下許多題詠。受驚的小鳥在庭院裏的柏樹周圍繞來繞去，可是一想起包拯的威嚴，也不敢在樹上停留了。

### 《廉泉》明朝張好寧作

香花墩上有奇泉，飲罷頭痛始覺貪。  
爭得長江大河水，悉於廉泉得其源！

白話解說：包河的香花墩上有一口神奇的水井，貪官飲了此處的泉水立即感覺頭痛欲裂。假如長江黃河都從廉泉裏獲取水源該多好，那麼，天下的貪官可就一個也活不成了。

### 《包龍圖》清朝荀虹作

黑面閻王存嚴威，輕取虎鬚藐權貴。  
驚堂一木開封動，陰司至今渾渾雷。

白話解說：黑臉包拯因胸襟坦白而顯得無比威嚴，他敢於向皇帝直言，更藐視那些皇親國戚和有權有勢的人。當年包拯在開封府斷案，驚堂木往桌上一拍，壞人無不嚇破膽，至今還能在陰曹地府聽到那如雷一樣的回聲。

## 參考資料

1. 楊國宜校註：《包拯集校注》（合肥：黃山書社，1999年）
2. 張田編：《包拯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3年）
3. 孔繁敏著：《包拯研究：歷史與藝術形象中的包公》（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98年）
4. 丁肇琴著：《俗文學中的包公》（台北市：文津出版社，2000年）
5. 孔繁敏編：《包拯年譜》（合肥：黃山書社，1986年）
6. 馬康盛編：《包拯研究與傳統文化：紀念包拯誕辰千年論文集》（安徽人民出版社，2001年）
7. 清·石玉昆著：《七俠五義》（香港：三聯書店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，1996年）
8. 清·石玉昆著：《三俠五義》（香港：三民書局，1998年）
9. 林郁主編：《包青天傳奇》上冊、下冊（台北市：可築書房，1993年）
10. 畢珍著：《包青天斷案》（台北：台灣漢欣文化事業，1994年）
11. 明·無名氏撰，顧宏義校註：《包公案》（香港：三民書局，1998年）
12. 明·佚名編撰：《龍圖公案》（北京：群眾出版社，1999年）
13. 安遇時編集：《包龍圖判百家公案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0年）

## 鳴謝

圖片提供：胡從經博士、上海古籍出版社、江西美術出版社、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、中華書局、黃山書社、文津出版社、台北歷史博物館、河北教育出版社、新世紀出版社。